打赢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

强化督促检查 加快转型发展

卫东区全面治理煤炭物流企业污染

11家货场全部停产整改

本报讯（记者田秀忠）记者6月26日从卫东区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指挥部办公室获悉，自6月10日市政府督导卫东区煤炭物流企业污染治理工作以来，卫东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迅速行动，针对发现的扬尘防治措施不到位问题，督促企业对标整改，并且举一反三，严格督查，全面推进煤炭物流企业污染治理。

该区相关部门对位于市区东部、平东火车站北侧的通诚煤炭储运有限公司下发整改通知，责令停产整改，并要求严格按照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六个百分之百”（货场周围建设100%防风尘网和喷淋设施、货场内料堆100%全覆盖、出入车辆100%进行冲洗、场地通行路面100%硬化、场内装卸物料100%湿法作业、运输车辆100%全覆盖运输）标准进行整改，限期通过验收。截至目前，该企业已停产，料堆全部覆盖到位，正在建设车辆出入自动冲洗设施，其他整改内容正在陆续进行中。

除平东火车站附近通诚货场外，该区还有郊铁联营货场等4家大型煤炭物流企业和圣源昊公司东部矸石排矸场等6家货场。相关部门经深入现场督查后，发现这些地方不同程度存在扬尘防治措施不到位的问题，遂下发停产整改通知书，要求按照“六个百分之百”标准停产整改。目前，这些地方已全部停产，各项整改内容正在加紧实施。

下一步，该区将加大督查力度，督促所有煤炭物流企业按时间节点完成整改任务，落实各项措施，杜绝扬尘污染。

部门协作联动 制定整治标准

新华区下好环境污染防治“一盘棋”

本报讯（记者毛玺玺）“要进一步加大监督力度，无间隙、无死角持续全面整治取缔，再掀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新高潮。”6月25日，周日，中午烈日炎炎，新华区香山管委会主任王亚还在带队对辖区汽修厂等“散乱污”企业进行巡查，安排整治取缔工作。与此同时，焦店镇汽修行业整治取缔行动也在进行中。

5月31日，新华区对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相关行业制定了整治标准。其中，汽修行业要禁止一切露天喷漆、喷涂作业，要求对辖区汽修企业、4S店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安装、运行、废气排放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未安装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装置或治理装置未正常运行的汽修企业，全面禁止任何喷漆作业。

6月25日中午，在西高皇街道高庄村辖区一非法养殖企业，街道工作人员在查看取缔效果。“利用周末时间对‘散乱污’企业取缔情况进行入户进场查看，要确保向区里上报的数据真实，确保真正取缔到位。”该街道办事处主任唐晓源说。

6月25日上午8点多，记者从新华区环境污染整治微信群了解到，这个周末，新华区11个镇（街道、管委会）全员无休。24日晚上、25日早晨，矿工路街道、西市场街道、曙光街街道分别联合工商、环保、食药监、执法部门开展了联合行动，清理占道经营、油烟烧烤、店外经营等，双休日也忙碌不停。

据了解，近段时间以来，新华区纪委、宣传等部门的工作人员也参与其中，为环境污染整治工作做好督查监督、营造舆论氛围。“可以说，在环境污染治理上，各部门形成了一盘棋的思想，齐心协力下好环境污染防治这盘棋。”分管新华区环境污染防治工作的新华区委常委、统战部长韩春晓说。

精细清扫防扬尘

6月26日，一辆小型扫地机在市区锦绣街一侧清扫路面。为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新华区环卫部门添置了一批小型扫地机，对背街小巷进行精细清扫，避免风起扬尘。

本报记者 姜涛 摄

第一百一十六个创建“五个一”竞赛活动评比结果揭晓

本报讯（记者韩江法）6月26日，记者从市创建办获悉，第一百一十六个创建“五个一”竞赛活动评比结果揭晓，评出8面红旗、3面黑旗、6个表扬、1个批评。

市创建指挥部于6月23日对第一百一十六个创建“五个一”竞赛活动进行了实地检查、现场投票、综合评定。评比结果是：新华区获得2面红旗、1个表扬；卫东区1面红旗、1个表扬；湛河区3面红旗、1个表扬；新城区1面红旗、1面黑旗、2个表扬；高新区1面红旗、1个表扬，1个批评；市直单位2面黑旗。

在市容环境卫生整治竞赛单元，湛河区、高新区、新城区分别获得红旗，新华区、卫东区受到表扬。

在区域卫生整治竞赛单元，新华区获得红旗，高新区受到批评，新城区获得黑旗；

在市场及食品安全整治竞赛单元，新城区、湛河区受到表扬。

在断头路拆迁及户外广告整治竞赛单元，卫东区、湛河区获得红旗，高新区、新城区受到表扬。

在数字城管及整改落实竞赛单元，湛河区、新华区分别获得红旗。

在市直单位竞赛单元，中国联通平顶山分公司、平顶山供电公司分别获得黑旗。

“城市大清洗”活动分包路段第一次检查结果出台

17家单位行动迅速 3家单位未见行动

本报讯（记者韩江法）6月26日，记者从市创建办获悉，“城市大清洗”活动分包路段第一次检查结果出台：17家单位开展好、行动快，3家单位未见行动。

为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打好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根据《关于集中开展城市大清洗活动的紧急通知》精神，市创建办6月23日下午对分包路段情况暨“城市大清洗”活动进行了检查。

在检查中，检查人员发现，各区（管委会）都能精心组织、认真安排、科学调度、扎实开展，清洗道路、清洗楼体、清洗庭院、清理楼顶；大部分分包单位能积极参与、配合联动、认真督导、大力宣传，城市大清洗活动取得明显成效，形成了齐抓共创、共建共享的浓厚氛围。

此次活动开展好、行动快的单位有：湛河区、高新区、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工信委、市委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市总工会、市卫计委、市商务局、市房管中心、市市场发展服务中心、市交通运输局、市食药监局、市教育局、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住建局、市国税局。未见组织人员上路的有：市林业局、市安监局、市统计局。

巩固创建成果 共建美好家园

强化督促检查 加快转型发展

“文明鹰城 欢乐中原”市国土资源局专场文艺演出举行

张明新魏建平出席

本报讯（记者吴学清）6月25日晚，庆祝“6·25”全国土地日暨“文明鹰城 欢乐中原”市国土资源局专场文艺演出在市文化艺术中心门前广场举行。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张明新，副市长魏建平出席。

6月25日晚7点30分，演出在大型歌舞《战鼓》中拉开帷幕。丰富多彩的节目中，既有突出廉洁自律的小品《火线考察》、歌颂平顶山秀美风光的河南坠子《歌唱平顶山》，又有宣传基层国土工作者文明执法、辛勤工作的小品《国土一家人》等。大合唱《唱支山歌给党听》《走向复兴》，诗朗诵《不忘初心、筑梦前行》等节目激起观众的阵阵掌声。

整场演出紧扣“土地与生态文明建设”主题，节目形式多样、编排连贯紧凑、现场高潮迭起，广泛宣传了“五个国土”建设、耕地保护、文明执法、不动产登记等国土政策，从不同角度讴歌了国土人积极进取、敬业奉献的精神，通过把目前国土资源管理工作的重点和人民群众所关注的热点融入节目之中，以寓教于乐的形式为市民上了一堂珍惜国土资源的精彩大课。

市领导与穆斯林群众共庆开斋节

严寄音邓志辉马四海参加

本报讯（记者沙星海）6月26日是我国回族、维吾尔族等10个少数民族的传统节日——开斋节。当天，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严寄音、副市长邓志辉、市政协副主席马四海带领市民宗委等部门负责人，到湛河区苗侯清真寺与穆斯林群众共庆节日。

市领导一行与穆斯林群众亲切握手，向大家表达诚挚的节日祝福，并送去慰问品，向辛勤工作在我市各条战线的少数民族干部群众表示亲切的问候和祝贺。

邓志辉说，在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全市少数民族事业也有了新的发展，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水平继续得到改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进一步巩固发展。今年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化之年，全市各族人民要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团结一致，大力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牢固树立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各少数民族之间也离不开的思想，为我市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全市各族群众一定要紧紧围绕“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这一新世纪新阶段民族工作的主题，坚定不移地维护祖国统一，维护社会稳定，维护民族团结，为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添砖加瓦。

我市举行国际禁毒日集中宣传活动暨纪念邮票首发仪式

邓志辉出席

本报讯（记者卢晓兵）6月26日，是第30个国际禁毒日。当天上午9时，我市在鹰城广场举行国际禁毒日“无毒青春，健康生活”集中宣传活动暨国际禁毒日纪念邮票首发仪式。

副市长、市禁毒委主任、市公安局局长邓志辉出席活动。我市各单位禁毒工作者、公安民警、禁毒志愿者、企业职工等1000名代表参加了本次活动。

记者看到现场摆放了30多块印有毒品危害的展板，现场还设置了咨询台。

近年来，我市在禁毒宣传、打击毒品违法犯罪、强制隔离戒毒和关爱吸毒人员等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相继破获了一批涉毒重特大案件，全市新吸毒人员迅猛增长的势头有所遏制，但受一些因素的影响，我市禁毒形势仍然复杂严峻。此次活动旨在引导广大市民和青少年从自身做起，从现在做起，加强禁毒知识学习，不断增强拒毒防毒意识，并教育和带动自己的家人和朋友，绝不沾染毒品，争做拒毒防毒的实践者和宣传者。

活动当天，中国邮政还发行国际禁毒日纪念邮票一套一枚。

又讯（记者孙聪利）6月25日，市司法局组织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干警在鹰城广场举行禁毒宣传活动。

据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有关负责人介绍，毒品主要指鸦片、海洛因、甲基苯丙胺（冰毒）、吗啡、大麻、可卡因以及国家规定的其他能够使人形成瘾癖的麻醉药品和精神类药品。近年来，吸毒人员呈现低龄化趋势。在我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在戒人员中，18至35岁人员占40%以上。

“青少年要谨慎交友，特别是不能结交有吸毒、贩毒行为的人。同时，青少年应了解毒品危害，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不要盲目追求享受，寻求刺激或赶时髦，以免贻害终生。”该负责人说。

全市政法系统爱民实践服务承诺新闻发布会举行

法、检、公、司分别发布爱民服务承诺事项

本报讯（记者何思远）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部署要求，进一步强化广大政法干警执法为民意识，持续深化巩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全面推进政法队伍思想作风和执法司法能力建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市委政法委决定，在全市政法系统继续组织开展爱民实践服务承诺活动。6月26日，我市召开全市政法系统爱民实践服务承诺新闻发布会，政法各单位发布41项爱民服务承诺事项。

市中级人民法院：

1.强化“互联网＋”思路创新，加强司法公开四大网络平台应用，建立诉讼短信、微信平台，拓展12368网上诉讼服务平台功能，为当事人提供网上立案、诉讼指导、预约法官、查询案件相关信息等服务，推进阳光司法，让群众诉讼更加便捷。

2.全面推行小额诉讼制度和刑事案件速裁试点工作，扩大简易程序适用范围，简化案件办理流程，缩短办案期限，减轻当事人诉累，及时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3.创新家事审判机制，设立家事审判庭、合议庭，加大对妇女、老人、儿童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妥善化解家事纠纷，推行家暴禁止令，促进家庭和睦、社会和谐。

4.依法审理就业、医疗、农民工讨薪等民生领域案件，推进农民工劳动权益保障和“送法进校园”“开学第一堂法制课”等青少年普法教育工作常态化，加大对特殊群体权益的保护力度。

5.严厉打击扶贫开发领域的职务犯罪，促进扶贫政策落实，妥善审理贫困地区产业发展等案件，保障精准扶贫工作落实。

6.依法审理涉环保案件，惩处污染水流、毁坏植被等违法行为，服务美丽鹰城建设。

7.积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妥审理国有企业破产重组案件，依法打击干扰企业发展和重点项目建设的违法案件，服务经济发展。

8.完善执行联动机制，强化对失信被执行人的惩戒措施，开展集中执行活动，推动执行难问题基本得到解决。

9.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加强群众诉求纠纷调解中心规范化建设，完善诉调、访调对接机制，开展“责任落实年”活动，强化信访案件办理，规范信访工作秩序，推进矛盾纠纷及时发现、及时化解。

10.加强法官队伍的教育管理，实施卓越法官培养工程，推进卓越审判新秀、卓越审判骨干、卓越审判专家三维培养模式，提高法官队伍业务素质，强化干部队伍纪律作风建设。

市人民检察院：

1.深入开展集中整治和加强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专项工作，为我市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作出检察机关积极、应有贡献。

2.加强环保领域法律监督，努力呵护“碧水蓝天”。

3.持续开展“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立案监督活动”，维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和就医用药安全。

4.加强产权司法保护，大力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5.依法严惩电信网络犯罪，坚决维护公民信息财产安全。

6.深入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7.加强刑事司法救助，彰显司法人文关怀。

8.组织开展“暂予监外执行专项检察活动”，坚决防止“有钱人”“有权人”提前（钱）出狱、以权赎刑。

9.深化高效便捷“一站式”检察服务，努力为人民多办事、让群众少跑腿。

10.深入推进阳光检务，切实让人民群众监督检察机关的司法活动。

11.全面开展行政执法检察监督，促使行政执法机关依法规范用权。

市公安局：

1.居民跨省异地办理居民身份证。7月1日起，在各县（市）、石龙区公安局和局属派出所设立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点9个。凡离开户口所在地在我市就业、就学、居住的居民，均可在任意受理点异地换领、补领居民身份证，无须再回户口所在地办理。

2.市、县内户口迁移实施“一站式”办理。实行户籍窗口首接责任制，民警办理户籍业务均当场登记、受理。对材料不全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完备的手续。自7月1日起，凡符合户口迁移条件，在市辖区或县（市）范围内申请户口迁移的，由迁入地公安派出所通过信息系统直接办理入户手续，申请人无须再到原户口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办理户口迁出手续。

3.进一步解决无户口人员落户问题。年底前对未办理《出生医学证明》、不符合计划生育政策、未办理收养手续的事实收养、户口迁移证件遗失或过期等各种原因，没有登记户口的人员，逐一调查核实，依法依规办理户口登记。

4.为走失老人、儿童提供寻人查找服务。当事人可拨打110或到走失地公安机关登记并提供走失老人、儿童的姓名、身份证号码、户籍地址、走失地点和时间，公安机关将利用各种资源积极协助查找，进展情况及时告知当事人。

5.实行机动车号牌选号改革。全面推行机动车号牌“50选1”、互联网自编自选、随机选号和手机APP选号，号牌号码由计算机随机投放、自动增补，体现机动车号牌选取公开、公平、透明。

6.全面推行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快处快赔。进一步简化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本市机动车驾驶人发生轻微财产损失交通事故后，事故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交通事故快处快赔”APP客户端上传事故照片，民警和保险公司人员可根据上传照片远程定责，下达事故认定书和远程定损、赔付，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减轻交通拥堵。

7.全面实行机动车检验网上预约办理。7月1日起，检验机构（具备两条检测线以上的）全面开通预约服务，向群众提供互联网、手机APP、短信、语音电话等“点对点”车检预约服务，发送车辆到期审验短信、微信提醒，方便群众“随到随检”，减少排队等候时间。推行机动车检验弹性工作制，不让车主跑第二趟。

8.为出行群众提供实时路况信息。全市公安交警部门通过官方微博、微信、交通广播发布实时路况，在节假日提前发布出行预警，向社会公布交警求助电话0375-3221114，服务群众出行。

9.开通公安交通管理业务短信告知提示。本市机动车车主或驾驶人通过登录“交通管理综合服务管理平台”网站注册为用户后，公安交警部门将通过互联网及时发布电子监控交通违法行为提示信息，机动车逾期未检验、未报废，驾驶证逾期未审验、记分临界满分等45项短信告知服务。注册用户也可手机下载“交警12123”手机APP，免费获取相关信息服务。

10.就近办理往来港澳台再次签注。7月1日起，各县（市、区）公安局可受理、制作和发放港澳台再次签注，申请人无须再到省辖市公安机关办理该项业务。

11.取消部分消防备案项目。取消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下或者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下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和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12.简化消防审批受理程序。对于建筑面积在1000平方米以下的办公场所装修工程，不必提交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文件，消防设计文件可采用能真实反映建设工程情形的示意图。对于申请资料不齐全的，可以先予以登记接收，并一次性告知需要完备的手续，由申请人在审查过程中予以补齐。

市司法局：

1.继续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和事项范围，全年为困难群众办理法律援助案件4100件，解答群众法律咨询2.8万人次以上。

2.开展“迎接党的十九大、化解纠纷促稳定”人民调解专项行动，做好家事纠纷、邻里纠纷、医疗纠纷和劳动争议、物业管理等易发多发矛盾纠纷调解工作，调处化解率不低于96%。

3.组织全市律师事务所开展“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公益法律服务月活动，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免费为60岁以上公民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代理案件减收费用30%。

4.深化公证便民利民，对具备网上申办条件的公证事项实现网上申请、网上受理和网上反馈，对老弱病残当事人实行预约服务或上门服务，将10月份定为“敬老月”，免费为80岁以上老年人办理遗嘱公证。

5.对涉及残疾人、农民工、下岗职工等特殊困难群体的司法鉴定事项，减收不低于法定收费标准20%的费用。

6.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系列活动，引导青少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

7.建设集法治宣传、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功能为一体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运用微信、微博、手机客户端等网络平台和新兴传播工具，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一站式”综合性法律服务。

8.推进狱（所）务公开，完善监狱长、强制隔离戒毒所长接待日制度，每月10日面向社会公开接受群众咨询。简化服刑人员会见流程，改善会见室便民设施，为服刑人员家属会见提供便捷暖心服务。